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合同概述

（一）基本情况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厦门海底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海底游”）近期与厦门帝易鑫软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厦门帝易鑫”）签订《网络推广服务合作框架协议》。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以上合同的签订属于公司的日常经营行为，不涉及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递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合同生效需要的其他审批及有关程序

上述合同自双方盖章即生效，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合同对方的基本情况

（一）合同对方基本情况

合同对方名称：厦门帝易鑫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对方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3029412877

（二）应说明的情况

合同对方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均不存在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合同的基本内容

厦门帝易鑫优先向厦门海底游采购网络推广服务，年采购金额预计不低于3,600万元/年，结算周期为2021年12月29日起至2022年12月28日，共一年。结算金额以上述周期内生效的订单金额为准。结算期限外新生效的订单计入

下一结算周期内，厦门海底游向厦门帝易鑫确认订单的时间为单笔订单的生效时间。合同有效期为自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当年度结算周期届满之日。如需顺延期限，需期限届满前 30 天以书面形式告知对方。

四、合同对于公司的影响

本次合作框架协议的签订符合公司既定的业务目标和方向，有利于孙公司增强市场竞争力、提高市场占有率，将对公司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五、风险提示

合作协议合同的履行对厦门海底游的业务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厦门海底游主要业务不因以上合同的履行而对交易对手方形成依赖。

上述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会遇到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导致合同无法全部履行、调整或终止的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六、备查文件

（一）厦门海底游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厦门帝易鑫软件科技有限公司签订的《网络推广服务合作框架协议书》

厦门鑫点击网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 月 5 日